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第二分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报告

2023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结合本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实际，全力推进行政执法能力建设，切实落实执法责任制、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措施，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培训，以提高案件质量为中心任务，严格案件审核，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水平，切实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现将开展工作报告如下：

一、工作履行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把思想认识放首位，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把第一责任扛起来。一是局党组充分发挥纵览全局的领导核心作用，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将普法工作做实做细，在全局形成“一把手”负责，分管负责人主抓，业务科室配合抓的工作机制；二是通过党组会、专题会等方式研究推进法治建设工作，通过党组会对环境执法、安全生产等方面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学习，并依据法治要求安排部署相关工作；三是坚持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与重点环保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扎实有序地推动普法工作落到实处；四是扎实开展普法教育工作，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强化普法工作队伍建设，结合环保新理念，

加大法治宣传教育，有效推动法治工作的深入开展，营造“人人学法、人人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二）坚持统筹推进，努力营造法治建设良好氛围

我局严格落实法治教育宣传培训，建立机关定期学法制度，加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努力营造法治建设良好氛围。

一是我局利用每周五下午业务学习时间，对全局干部职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学习问答、《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河南省生态环境行政调解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各类法律法规学习，尤其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重点，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内容、核心、内涵都作了深入的学习，并将之作为我局法治建设指导方针，打通“立法”“执法”“普法”三项环节，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二是开展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专题讲座、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乡村等活动，通过对企业、帮扶村进行法律知识宣讲，大力营造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构建和谐社会的良好氛围。三是开展执法人员大练兵活动，制定了《执法业务大练兵集中学习计划》，通过“智慧办案系统”应用、案卷评查和实战演练等方式，确保大练兵活动取得实效。

（三）完善决策机制，健全规范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我局进一步落实权责清单制度，努力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做好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和规范政策文件制定程

序，进一步完善健全重大集体决策制度，坚持依法办理环境违法案件，认真落实行政权力责任清单；二是建立重大案件申报制度，报市生态环境局案件审理组审理，确保重大决策稳步实施；三是把廉政风险防控融入业务工作管理流程，健全风险防控措施，大力推进环境执法工作。

（四）严格规范，提升环境执法水平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同时按照市局统一部署，所有案件报市生态环境局审核审批后，统一由市局进行“双公示”系统数据录入；二是全面推进环境保护政务公开。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在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信息公开栏、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多种信息，并将行政许可、处罚信息及时录入“三门峡信息公共平台，国家环保部12369平台”；三是加强对污染源的日常监管。今年以来，纳入双随机企业库251家，共抽取开展双随机检查149家次，其中重点污染源32家次，一般污染源112家次，特殊监管对象5家次；列入正面清单管理企业9家，通过优化执法方式，落实差异化监管，清单名录每季度进行动态更新；日常巡查检查、移动执法760余家次，调查处理信访件107起，下发监察通知163份，依法依规立案查处33起。报送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举报奖励、涉水违法共3个典型案例，办理涉水重点案件1起，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案件1起。在进一步规范企业管理的同时，采取有效措施，

解决环境污染问题，为区域的良好生态环境保驾护航；四是加强在线监控系统管理。加强对污染源企业在线监控数据平台的日常管理工作，通过及时查看污染源在线数据、制作预警专报、开展运维规范督导促进以及现场核查在线基站等方式，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督促已建成在线基站尽快验收联网，加快非现场监管设施建设，增强自动监控系统在环境执法中的应用，不断提升执法效能。五是按照国家、省、市生态环境部门以及陕州区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部署，结合上级有关要求，密集扎实开展了秋冬季空气质量管控、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环境风险评估及隐患排查治理、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严惩弄虚作假行为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督执法、环保部监督帮扶、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专项整治、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监督、挥发性有机物、“两高”项目、严厉打击环保监测监控数据造假、黄河流域警示片披露问题、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执法监管、排污许可执法监管排查、地表水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排查整治、涉矿领域综合执法等一系列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了环境违法行为，形成“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生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

（五）优化环境营商，助推环保工作

一是围绕科学管理、精准治污，全面推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制度；二是持续开展巡河、清河行动，确保水清河畅；

三是持续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实施建设用地污染地块联动监管；四是不断加强对危废、医废、重金属、核辐的管控力度，严格做到生产、使用、运输、储存、处置全过程规范管理，事故零发生。

(六)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一是领导亲自负责。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各部门的职责任务，明确责任人，对重大疑难纠纷实行“一案一策”予以包案调解，明确化解时限，落实对策措施；二是积极办理上报典型案件。聚焦群众反映突出的环境问题，细查深查一批排污单位，发现一批典型违法行为，充分发挥新装备、新技术科技优势，加大对典型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超标超总量、偷排偷放、恶意排污、无证排污、监测监控数据弄虚作假，以及侵害群众健康、群众反映强烈、严重污染环境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案件实行“零容忍”，通过案例分析，以案说法，案件曝光，始终保持严打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营造自觉守法氛围。

二、工作亮点

一是开展企业法律风险防控专题讲座，局党组书记、局长薛强虎同志对企业负责人开展环保法律法规及风险防控专题讲座。

二是开展2023年度执法大练兵活动，加强对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除组织执法人员积极参加省、市、局组织的各类各项培训学习、技能比武外，先后派出10余人参加省、

市组织的生态环境部大气监督帮扶、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省委省政府突出环境问题专项督察等工作。为进一步提升执法能力水平，制定了《执法业务大练兵集中学习计划》，通过“智慧办案系统”应用、案卷评查、执法业务知识培训和实战演练等方式，在工作中以上率下、以老带新，不断锤炼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能力、发现问题能力和调查处理能力，总之，通过个人自学、集中学习、现场参观、交流学习等形式“以学促做”，在学习中找差距、补短板、促提高，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益。

三是开展案卷评查工作。通过业务培训、交叉评查、执法稽查等方式，参加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案卷评查，从事实认定、证据取得、执法程序、适用法律等方面进行执法案卷评查，及时发现和纠正行政处罚卷面、执法程序和实体方面问题，全面提升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能力和案件办理质量。

四是以12月4日国家宪法日为契机，我局组织志愿者深入张茅乡麻塘湾村开展“宪法进乡村”主题活动。在活动现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建辉同志与党员群众进行面对面座谈交流，并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向党员群众普及了宪法的作用及宪法规定的义务和所赋予的权利。其次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及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村民介绍“宪法”、“大气法”和“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等知识。最后志愿者们顶着寒风，不怕脏和累，进村入户进行环境卫生大扫除。此次宣传活动，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百姓，有力地促进了法治理念和

生态文明知识的普及，营造了依法行政，共建生态文明的良好氛围，也收获了百姓的“点赞”。

三、存在问题

回顾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工作标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工作成效还需巩固提质，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对法律法规的学习虽然已进入常态化，但应用于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水平不足。

二是开展系统性、全局性的普法宣传工作的全面统筹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是专业法律人才欠缺。国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方略，企业、公民法律意识急速上升，违法成本成为悬在企业头顶的一把利剑，行政复议、诉讼率高会成为今后的常态。但目前我局在编人员无法律专业知识人才，对推进依法治国方略缺乏专业知识保障。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继续加强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全面落实依法治国理念，加强法治意识培育，坚决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加强干部职工学法、懂法、尊法、守法水平，督促落实执法人员及干部职工的学法考试。

二是依法做好行政处罚，不断学习并熟练掌握办案系

统，确保在执法中能够快速及时办案。

三是将加大工作力度，寻找差距、弥补不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本局职能职责，开展依法行政：1.加大执法检查，继续开展执法大练兵活动；2.全面加强法治宣传力度，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建设中主动积极为企业做好环保方面服务，主动掀起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